

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1 次臨時會議事錄

壹：第一次會議

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聰、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鋈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課員黃淑芬代

社政課長：課員莊茹嬋代

農業課長：卓宜興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楊士衛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今天是我們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1 次臨時會開會，大會開始，全體請肅立、主席請就位、唱國歌，向國旗暨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一鞠躬、再鞠躬、三鞠躬，主席請復位，全體請坐下，接下來請主席致開會詞。

主席致開會詞：

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今天是本會第 22 屆第 11 次臨時會開議，本次會議主要審議公所及代表提案等。最後預祝本次大會圓滿順利，現在宣佈開會。

主席宣佈開會

預備會議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預備會議，報告本次臨時會議事日程，彰化縣永靖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1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如下：

3 月 25 日星期二 報到、開幕典禮、預備會議。

3 月 26 日星期三 討論提案。

3 月 27 日星期四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本次議事大要：審議鄉公所及代表提案等，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針對本次議事日程表，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如果沒有意見就按照原議事日程表進行。

本會秘書李文棋：本次大會議事日程，照原議事日程表進行。

主席林致安：我們今天會議進行到此，散會。

散會：上午 10 時 12 分

貳：第二次會議

討論提案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璫、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 長：魏碩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民政課長：徐世鋈

行政課長：柯皓元

建設課長：粘頤誠

社政課長：詹慧玲

農業課長：村幹事賴怡婷代

財政課長：黃秀鑾

主計主任：鍾昌憲

政風主任：張筱涵

人事主任：羅啓隆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清潔隊長：楊士衛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好，我們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今天是 3 月 26 日，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代表如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主席提案第 1 號案。

主席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林致安主席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社政類

案由：五汴社區活動中心現有建築老舊，且廁所位於馬路對面轉彎處，使用起來險象環生，加上缺乏無障礙設備及廚房設備，建請公所辦理五汴社區活動中心拆除重建。

理由：目前活動中心使用者反應，該活動中心無障礙設施不足，且廁所位於馬路對面轉彎處，過馬路時非常危險。建議重建後活動中心可融合無障礙設施及廚房設備，未來可提供社區長青食堂及村民集會休憩功能。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剛剛的提案，我們在 114 年 3 月 12 日的時候，去縣府交流座談會的時候，已經有列管了。本席建議如果拆除重建的時候，是不是一併建設無障礙設施及廚房設備，以提供社區長青食堂及居民集會休閒的地方。這個部分請社政課長。

社政課長詹慧玲：主席、各位代表、長官，大家好！有關五汴社區活動中心的提案，據我瞭解，我們的建設課那邊其實之前就已經有在做初步的規劃，以上說明。

主席林致安：請問建設課長，你們的初步規劃是什麼？

建設課長粘頤誠：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因為這個之前有跟社區討論過，就我所知，社區希望能夠把道路遷移到現在縣府的農牧用地這個地方，所以我們現在有在辦興辦事業計畫，興辦事業計畫裡面涉及到用地所有權人跟農業單位的同意以後，才有辦法變更，所以我們現在正在處理這一塊的部分。

主席林致安：你知道那塊地的所有權人是哪裡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就以五汴社區那塊地的所有權人的話，那塊地沒有問題，但是它如果要遷移到…。

主席林致安：不是，道路的部分要變遷移，這是道路要來做修改然後封路嘛？對吧？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然後現在要封起來那塊地是哪裡的，你知道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彰化縣政府的農牧用地。

主席林致安：是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路是交通用地，農牧用地的部分要拿來當路的那部分是彰化縣政府的。

主席林致安：你應該可以再查一下，如果按照我們那天跟縣府討論，因為那天勳英代表還有五汙的村長跟前後任的理事長也有去，這個案子已經講了很久了我查起來的話，很像是國土署的，國土署要去做變更的話，可能也滿難的，而且既有道路已經行之多年了，你如果去把它封掉的話，以後大車就沒有辦法進入了，這一些也要考量民眾的需求。因為你如果去把它封起來以後，大車就沒有辦法出入了，不要到時候又有陳抗的事件發生。所以這件事情基本上就請公所謹慎評估；再來我們提案的部分是針對社區活動中心的部分做改建，之前的部分，我們跟縣府本來想結合托育來做申請，但是現在卡到的是距離殯葬用地墳墓不足 500 公尺，現在才會又回到我們這邊，所以直接去做更換，拆掉重建，它的緣由一開始是這樣子。所以你們說你們之前的規劃，那個部分應該已經很久了，但是細節的部分，你們可能還要再查一下，因為如果要辦的話，很像很難。去的時候，理事長、村長也有拿公所的一些規劃，但是你們規劃的圖面跟社區想要的是完全不一樣的東西；再來縣府有回文回來，公所的部分也沒有回覆，就沒有下文了。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部分跟主席報告，縣府那邊有回文說有缺了一些部分要補件的，我們已經補上去了，12 月 6 日已經補過去了，目前縣府還沒有進一步的下文。有關活動中心本體裡面的設施，我們如果有經費的時候，我們會再跟社區那邊做一個討論，以現在講的無障礙設施及廚房設備，如果經費允許的話，其實都可以規劃在裡面的，但是要等到有談成的時候，才有辦法去討論後續的部分。

主席林致安：兩件事情，第一件事情就是你剛剛提到的要封路的部分，你們封的提案跟社區想要的，你們給到縣府那邊的圖紙是完全跟居民想要的有落差，這件事情建請你們可以跟村長還有理事長再去溝通一下；補件的部分，因為

這些東西也要向中央去爭取，但是我們寫的理由性、必要性還有可行性很像完全不足，我們很多東西不是也有規劃公司去做，規劃公司去做時候，第一個要寫的急迫性、需要性要合理一點，這樣的話才有辦法去爭取到這些東西。剛剛講的因為其實它卡到要變更國土署的，很像難度滿高的，所以這次本席再來提案，就是針對社區老舊進行翻新，這個部分我是建議公所趕快去爭取，因為縣府的部分也會給我們補助，我們已經有溝通過了，所以這個部分有需要的話，趕快提出；你若再拖下去，我常常在講，錢在那裡，要回來就是永靖的，如果我們再不斷地延遲的話，所有的經費又讓別的鄉鎮拿走了。所以這次我們提案，不是你講的增加無障礙設備，不是，最主要的提案就是五汙社區活動中心老舊，它本身也有日照關懷據點在那邊，包括巡守隊也在那裡，趕快去重建，就可以結合現在的關懷據點，包括社區巡守隊的隊部還有現在立即的危險性就是長者要上洗手間的話，必須要穿越馬路，如果要封路，最主要的原因也是考量這一點，他要上廁所的時候，可能風險性會比較大；改建之後，這些風險的話就全部消除了。所以這次提案的部分是社區活動中心老舊，而不是你剛剛一直在講的增加無障礙設備，最主要建築物要讓它起來。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後續我們會再回去研議，如果縣府那邊有補助經費的話，我們會再研議做相關的拆除重建。

主席林致安：不是，第一個，所有的部分的話，我們要趕快去做，譬如我們的規劃圖或者是怎樣，你必須要有這些東西出來的話，送了之後，縣府的部分才會來做補助，你們的計畫要先做出來。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所以你們現在首當要做的事情是趕快針對社區老舊要重建的部分，規劃要趕快去做。課長，如果你知道就好了，來，7號代表。

7號代表詹勳英：主席、副主席、代表同仁、鄉長、主秘、各課室課長，大家早！課長，本席建議剛才該講的，主席有講了，應該是說分兩個階段，剛才你說的國有地應該是前鄉長詹○根開始做到現在，那時的計畫書或什麼資料可能較不齊全，變更的部分在時間上也會花費很久。後續研討之後，人家建議雙方去進行，我們的看法是社區裡面重建的時候，計畫書的可要性、必要性的東西送到縣府，縣府再送到中央，我們自己看好像不會過，你想，中央就會退回來，所以應該是說我們的資料計畫書要齊全，搞不好這會比剛才講的

國有地還快，所以是不是計畫書寫好一點，雙方面去進行，看哪一方面較快就先進行。你若不瞭解就去問前理事長，因為現在的理事長較不瞭解，或是和袁村長討論。因為社區有他們的需求，應該也講很久了，我相信你也知道，鄉長之前做代表的時候，應該也都知道，所以努力一下，大家為地方來奮鬥，感謝！謝謝。

主席林致安：課長要回答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7 號代表回答，這個案子如果是要重建的話，應該縣府那邊也會補助設計的經費，我們可能會針對這部分再去找相關的計畫，兩邊同步去進行，看能不能讓速度加快。

7 號代表詹勳英：對，因為我要講的重點是我們的計畫必要性、可要性的地方要寫好，因為這當中已好多年了，我們寫不好也是有可能，我們是不是要改善將計畫寫得更好，讓縣府、中央，主要是中央，因為五汙也很老舊了，再來就是我們的長輩要穿過馬路的安全性。課長，麻煩一下，辛苦一點，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我補充一下，因為剛好那天他們在縣府討論的時候，我在場，現在最主要的問題就是你們送的計畫內容跟實際鄉親所想要的東西不一樣，所以我會建議以後要寫這樣的計畫的時候，會同地方，不要地方要金的，你們一直寫銀的，這樣就不對了。其實最主要的就是那天在縣府，把所有的資料調出來，村長、理事長一看，這就和我們要的不一樣！所以傾聽民意，就是這樣，要結合地方，這樣寫出來的才是地方需要的東西。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請回座。各位代表，針對這一案還有沒有問題？國隆代表，你比較晚到，我跟你說你也有簽名，五汙社區改建的部分，有問題嗎？有嗎？如果沒有問題，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主席提案第 1 號案。

主席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林致安主席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社政類

案由：五汙社區活動中心現有建築老舊，且廁所位於馬路對面轉彎處，使用起來險象環生，加上缺乏無障礙設備及廚房設備，建請公所辦理五汙社區活動中心拆除重建。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主席提案第 2 號案。

第 02 號 提案人：林致安主席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建設類

案由：建請公所於永靖鄉四芳段 106、128 地號辦理興辦事業計畫，以利向縣府爭取大型遊憩設施，以嘉惠本鄉鄉民。

理由：該地號目前為特定農業區殯葬用地，建請公所辦理興辦事業計畫，以利爭取大型遊憩設施，嘉惠本鄉鄉民並吸引觀光人潮，創造商機。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我們請建設課長。課長，你先說。

建設課長粘頤誠：有關這個案子四芳段 106、128 地號的興辦事業計畫，我們如果有經費的話，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執行，把它變更成特定墓地事業用地，但是我現在可以想得到的是上面是有空品淨化區的管制在，在這個部分再提興辦事業計畫的時候，可能縣府那邊需要再經過環保局或是環保署的同意，才有辦法變更。如果是要以公園的遊憩設施來講的話，除非是要跟上級補助計畫，不然其實也不一定需要興辦事業計畫來變更；如果沒有建照的申請的話，其實未必需要變更。

主席林致安：課長，現在彰化縣政府一直在做一件事情，就是一鄉一公園，大型的公園，很多鄉鎮都已經有了，我們永靖鄉還沒有，其實我們也跟縣府溝通好了，縣長也答應，只要我們有地，就會幫我們建。本來最理想的應該是在特定園區，因為它離田尾最近，我們要做行銷或者是找人潮是最快的，但是特定園區裡面所有的地目，我們都查過了、不行，包括縣有地的部分，那裡應該有一個大概是 1 甲或 2 甲，那一塊不行；縣府換叫我們找兩個地目，第一個地目是公園用地，第二個是停車場用地，獨鰲那邊特定園區裡面也有停車場用地，但是綑綁也不行，所以現在我們這一邊就請我們秘書去查所有合適的地目，只剩下這兩塊，也就是說，如果你剛剛講的可能縣府那邊會怎樣怎樣，如果我們去做的話，後續的部分，我們也會跟縣府溝通，應該是這麼說，我們永靖鄉有沒有大型的公園？沒有。四芳村，你剛剛講的公園，其實它的完工度已經達到 85%以上了，像現在風鈴木在開，有時候我們去社區，常常看到遊客在那裡拍照，「細說臺灣」、很多拍電影的、拍連續劇的都進來這裡了，如果再增加大型的公園、遊樂設施，可以意想得到，對我們永靖鄉的幫助會很大。所以這個部分的話，可能要麻煩一下貴所趕快去處理，還是一樣的話，經費有限，如果被別鄉爭取，也是永靖沒有了，現在包括這一件

也好，還有剛剛第 1 號案也好，不要因為我們又時效性不夠，到時候經費又被人家拿走了，可能對我們永靖鄉來講是一個很大的損失，請課長加快腳步一下。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這部分興辦事業計畫，我們就可以著手先來做規劃，但是可能也是要有相關的經費，才有辦法去辦理整個變更的流程，我們後續會再來研議辦理。

主席林致安：所有的代表都是這樣子，只要是對地方有利的，地方需要的部分的話，沒有人會捨不得花錢，只要對地方有用到的。所以在追加減的部分，或者是怎樣，你們可以趕快來提出，該花的錢，我們一定不會省的，只要用在我們永靖。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我們後續再來規劃辦理。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各位代表同仁，有沒有人要補充的？沒有，照案通過。
課長回座。

本會秘書李文棋：主席提案第 2 號案。

第 02 號 提案人：林致安主席 **連署人：**全體代表 **類別：**建設類

案由：建請公所於永靖鄉四芳段 106、128 地號辦理興辦事業計畫，以利向縣府爭取大型遊憩設施，以嘉惠本鄉鄉民。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代表提案第 1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陳天能代表 **連署人：**林致安、黃玉雪、黃小芬、詹勳英、詹尉、吳國隆、詹曜維、邱垂梓、劉育勝、陳明璫 **類別：**建設類

案由：我們的公所廟近期常舉辦活動，但位於鄭成功廟旁廁所男女廁過小，建請公所擴建，以方便民眾及參訪貴賓使用。

理由：有鑑於近幾年公所大力推銷本鄉公所廟（鄭成功廟），經常於本處辦理活動，並邀請外鄉鎮甚至外縣市嘉賓至此參訪；外鄉鎮嘉賓建言，遊覽車到達時，許多嘉賓下車後急尋廁所，但我們的公廁男女廁不敷使用，常出現大排長龍的情況，希望公所加以改進。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我們請天能代表說明一下。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大家好！我邀請建設課長起來。

主席林致安：請建設課長。天能兄，「公所廟」是你寫的嗎？

3 號代表陳天能：對，因為這也等於…，課長，我請教你，現在鄭成功廟已經是我們公所廟了，過去公所比較沒有重視那邊，但是魏碩衛鄉長現在很大力推動鄭成功廟，所以來參訪的來賓很多。我是覺得一些外鄉鎮和外縣市，如果遊覽車來，大家第一就是跑廁所，你看男廁那裡只有一間而已，整群人就在那裡等；女廁那邊，我不曾進去過，不知有幾間。女生那邊幾間？兩間也不夠；再來公廁好像也沒有無障礙空間，所以這點，外賓來的第一印象就會減分。我希望如果公所能夠原地擴建，因為旁邊還很寬闊，原地來擴建是不是經費會比較省？課長，你的看法呢？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3 號代表答覆，現在公廁確實不符合無障礙或者是男女廁的比例，我們如果要擴建的話，因為它有很多的規範，我們預計經費可能要到 500 萬以上，原地或不原地，其實經費沒有比較省。

3 號代表陳天能：廁所怎麼要這麼多錢？

建設課長粘頤誠：因為現在那間已經 15 坪，我們若考慮到那些規範以後，至少要 30 坪。

3 號代表陳天能：廣霖宮做得這麼舒適，也才花 200 萬而已。

建設課長粘頤誠：一坪要抓 15 萬元。

3 號代表陳天能：15 萬我知道是差不多，一坪差不多是這樣。你若用擴建的，旁邊兩側都可以。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會認為可能沒有那麼容易擴建，加上牆壁可能狀況也不是很好，我會覺得那邊若要做…。

3 號代表陳天能：你若整個重建，是不是時間會拖長？而且經費也會花得比較多。

建設課長粘頤誠：因為不管是擴建還是新建，都要請照，所以時間都不會太快，請照的時間一定會拖到，再加上我們目前也都還沒有預算，要等編列預算以後才有辦法去辦理。

3 號代表陳天能：如果現在突然辦理大型活動怎麼辦？我們是不是先調臨時廁所去運用？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們如果有大型活動的話，可以考慮使用流動廁所來因應，因

為日期短期來講可能…。

3 號代表陳天能：因為我是覺得每項東西要向上級爭取，到時候時間會太冗長，而且不符合此時常常在辦活動的需要。本席建議如果可以，是不是由公所本預算來支付，儘速著手辦理。

建設課長粘頤誠：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們可能會提追加預算或者是…。

3 號代表陳天能：對，你用擴建的方式，兩種都去評估看看，看經費差不多多少，是不是下次會期或是可以提早，你設計起來大概評估起來多少錢，提供給代表會。

建設課長粘頤誠：好。

3 號代表陳天能：麻煩課長辛苦一點。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天能兄，讓我補充問一下。課長，我想瞭解一下，我們在鄭成功公園就是天能兄說的公所廟附近，還有沒有廁所？

建設課長粘頤誠：活動中心裡面。

主席林致安：活動中心也好，或者是老人文康中心那邊，統籌一下，大概有多少的廁所？其實如果要放流動廁所，我是這樣覺得，放流動廁所在那裡可能也不是很美觀，活動參訪的話，譬如這樣說，假設遊覽車來的時候，文康中心那邊若廁所很充足的話，遊覽車可以停在那裡，之後就用走的，因為那個公園也很漂亮，穿過林蔭大道再到宮廟參拜，就可以解決這個問題。因為就算要蓋、規劃，需要的時間很長，現在外賓來參訪是現在進行式，要如何馬上解決？所以我建議先去附近找一個合適的地方來做引導，因為遊覽車停下來大家要找廁所，如果是文康中心那邊本身就已經有了，是不是車子停在那裡，上完之後，散步到另一邊，這樣是不是馬上就可以解決。不然我聽到蓋一個廁所要 500 多萬就頭暈，所以這個部分的必要性要怎樣想辦法做解決，它只是一個下車點的問題而已，所以這個部分我建議先去周遭看看，如果文康中心裡面，廁所已經 10 多間了，有需要再花 500 多萬來蓋廁所？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文康中心裡面到底有幾間廁所？5、6 間，我是不曾進去文康中心，所以比較不瞭解，但是也是要有一些指示牌。事後都要改進一下，麻煩公所，不然來賓怎麼會知道進去文康中心上廁所。

主席林致安：對啦，所以它的下車點就是引導動線，包括指示牌的部分，是可以完善。所有的建議，包括天能兄這個提案，你看，只要有需要，全體代表都

有連署，但是我不知道蓋一個廁所就要 500 多萬，因為我們要投資就是它的效益的問題，如果只為了遊覽車，從那裡下客車，引導的人流是動線引導的問題而已，就有辦法解決。

3 號代表陳天能：對啦，就是動線要改進而已，這邊再慢慢地來改進，這邊還是一定要弄，因為正常人較不習慣進去活動中心，如果可以的話，規劃到外面是比較方便，因為現在大型活動都在外面，這是本席的建議。

主席林致安：課長，有要補充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沒有，我們再研議辦理。

主席林致安：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謝謝！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鄉長、主秘，大家早安！剛才課長講到廁所問題，不符合身心障礙使用，但是我覺得要說句公道話，五汴社區關懷據點成立有幾年了？你們知道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我不知道。

8 號代表吳國隆：剛才你們說的要符合無障礙使用，那是一個長輩的關懷據點，但是認真來說我們要做一个改善，讓長輩來使用，不要雨天時，造成風雨中，大家跑來跑去，這個部分的主軸要放在這裡，廁所要改建、改善，當然有時是一個門面的問題，當然舊有的現況問題，不堪使用性或有危險性的部分，我覺得急迫性做為第一考量。剛才 3 號代表也有講到鄉長大力地支持，關於之前上一案瑚璉村新興路，做什麼大型公園也好，現在新興路那塊有停車場，早期有個規劃用地，這個地目的部分，照理說要去瞭解，資料給每位代表，到底現在你們的進度到哪裡？已經兩年了，也沒有一個答案，當然你們說好，梅雨季節孳生蟲的時候，你是否知道每次下雨就是孳生蟲的問題，髒亂點嘛，沒有路就是沒有排水，所以一個市中心裡面可以延續這麼久的時間，照理說主管要重視這一塊才對。我剛才說的不堪使用、危險性也一定要作為第一考量，這已是長久以來的問題，已經存在了，為什麼主管機關沒有著手儘快辦理？是不是麻煩課長去調查這個地目，明天給每位代表，我們再來研究要如何做？好嗎？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答。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有關於全聯那一塊，我們回去會再研究，明天再把資料提供給代表會。

8 號代表吳國隆：早期是因為公所這邊由之前的前鄉長自己規劃，包括停車場、

兒童用地，地目是不是符合兒童用地的需求，有的話，我們就趕快編列經費，把問題改善，對嗎？髒亂點已經多久了，相信大家有在那裡出入都知道，所以都要儘快來做改善。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林致安：錢要花在刀口上。針對這一案，還有沒有人要提問的？沒有，照案通過。請課長回座。

本會秘書李文棋：代表提案第 1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01 號 提案人：陳天能代表 **連署人：**林致安、黃玉雪、黃小芬、詹勳英、詹尉、吳國隆、詹曜維、邱垂梓、劉育勝、陳明璉 **類別：**建設類

案由：我們的公所廟近期常舉辦活動，但位於鄭成功廟旁廁所男女廁過小，建請公所擴建，以方便民眾及參訪貴賓使用。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我先補充一下，我怎麼聽到「公所廟」，這間廟以後是要更名為「公所廟」還是怎樣？不然你怎麼寫「公所廟」，明明是鄭成功廟，你怎麼寫「公所廟」？我問文棋是他寫的還是？是你寫的？你為什麼要寫「公所廟」？這間有要認證嗎？像地方仕紳有認證的，有要認證嗎？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因為一般廟是不是都有管理委員會，但是鄭成功廟沒有設委員，所以目前應該是公所要全權負責，如果說「公所廟」是不為過，而且最近也常常在那裡辦活動，辦得也不錯。

主席林致安：不是，我覺得你要不要去擲筊一下？原本是鄭成功廟，你改為「公所廟」…。

3 號代表陳天能：不是，那是簡稱，我們說也是說鄭成功廟，不然人家怎麼知道什麼是公所廟？

主席林致安：我問秘書怎麼寫「公所廟」，他說是天能代表寫的。你為什麼要一直強調「公所廟」？要去擲筊，你知道嗎？不然你怎麼隨便改名字。好，下一案。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代表提案第 2 號案。

第 02 號 提案人：陳名璉代表 **連署人：**林致安、黃玉雪、黃小芬、詹勳英、邱垂梓、劉育勝 **類別：**社政類

案由：獨鰲及敦厚村聯合活動中心社區前廣場逢雨必淹，建請公所改善排水設施，

以利維護社區環境。

理由：獨鰲及敦厚村聯合活動中心社區前廣場因高低落差過大，以致排水不良，建請公所改善排水設施，以解決社區活動中心前淹水問題。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我們請 6 號代表。

6 號代表陳名璵：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麻煩請社政課長。首先感謝公所這邊的協助，這次我們社區才有辦法成功爭取 20 萬元做美綠化，非常感謝公所。關於這個問題，鄉長有去參加元宵節活動，那天下雨，我相信鄉長也有看到廣場還有車道那邊比較低窪，積水大概超過 10 公分，因為這次廣場那邊，在敦厚有水井，但是廣場沒有排水系統，導致都會積水在廣場那邊，我們成果展那天就有跟鄉長報告過了，希望這個部分請公所幫忙協助一下，因為這是兩個社區共同的問題。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回答。

社政課長詹慧玲：謝謝主席，先回答 6 號代表，就社政課這邊的回答，我們在社區設施的部分，我們有編列資本門，所以那天我有跟理事長講過，因為這邊資本只要在 15 萬以內，可以估價上來，這個部分我們會儘快來做補助，就社政課這邊。

6 號代表陳名璵：課長，妳的意思是我們社區這邊自己叫人家做還是？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因為社政課這邊的經費就是獎補助費，請社區那邊把相關的文件送上來，我們用獎補助費的方式，讓社區自行去做。

6 號代表陳名璵：獎補助最多是 15 萬？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15 萬以內，但社區要兩成的自籌款。

6 號代表陳名璵：我知道，所以我們自己找廠商去做？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6 號代表陳名璵：如果兩個社區呢？兩個社區不就 30 萬了？獨鰲及敦厚兩個社區。

社政課長詹慧玲：但是我印象當中，我看敦厚那邊…。

6 號代表陳名璵：它是寫聯合。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但我看敦厚那邊好像有排水溝的蓋子。

6 號代表陳名璵：但是排水系統沒有流過那邊，它那邊比較高。到時候請課長安排一個會勘去看一下，我夥同兩個理事長。

社政課長詹慧玲：可以。

6 號代表陳名璉：謝謝！順帶一提，主秘，那天妳有去看我們社區，理事長有跟妳提議那裡有化糞池嗎？妳知道嗎？那天妳不是有去？妳沒有去？

主席林致安：請主秘。

6 號代表陳名璉：還是課長妳帶去的？

社政課長詹慧玲：那天主秘沒有去，是我去的，理事長有說那邊好像沒有化糞池。

6 號代表陳名璉：對。

社政課長詹慧玲：是沒有化糞池還是…，好像應該有化糞池，只是你們可能要自己用抽肥的方式還是怎樣？後來廁所…。

6 號代表陳名璉：容易阻塞，之前可能是帝凱課長的時候，有問他那個設計圖，好像 10 幾年了吧，設計圖好像沒有。

社政課長詹慧玲：設計圖沒有嗎？但是那個時候我怎麼聽說設計圖上面是有的？這個部分我們再瞭解一下，因為這個部分當初是民政課那邊的村集會所下去做興建的。沒關係，我再跟民政課調社區的原圖來看一下，我再瞭解一下，會後或明天再跟代表做回報。

6 號代表陳名璉：OK，謝謝！再來，這不知要問鄉長還是誰？龍脈黑網，現在就是他們蓋到那邊，若是吹北風，風沙會吹到他們那邊，那邊有很多鄉親在建議。現在就是黑網蓋著，不管怎樣，要整理或不整理就是這樣？

主席林致安：誰要回答？鄉長要回答或是你要派誰回答？

6 號代表陳名璉：課長，你知道吧？

主席林致安：請課長。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6 號代表報告，龍脈那邊的黑網，我們有在維護，我們也陸續在爭取經費，如果有經費的話，我們會把它做個簡易的綠美化。

6 號代表陳名璉：你們有在維護？

建設課長粘頤誠：因為黑網是定期要去重蓋的。

6 號代表陳名璉：是公所這邊還是廠商？

建設課長粘頤誠：廠商。

6 號代表陳名璉：不然我們等一下去看，你們有在維護？課長，你要先去看看，然後再回答，OK？那個沒有在維護，如果有維護，他們蓋到那邊，鄉親就不會這麼說了，如果吹北風的時候，他們那邊的風沙很多。你沒有去看，怎麼知道有沒有在維護？我相信鄉長每天都有經過，他自己看也知道，不要同

一個問題一直提起，但也不能怪課長，你剛來沒有多久，麻煩請貴所幫忙一下，謝謝！

主席林致安：我不知道該怎麼說，要叫課長回座或不要回座？鄉長，因為這個部分俊安會這麼說，就是另外一邊有很多人在說門窗都不敢開，如果風來，風沙就吹進去了，整個塵沙飛揚，這個部分再麻煩一下。有請鄉長。

鄉長魏碩衛：當初的時候，貴會都有全體簽署，所以我們有用計畫書，之前不知貴會是什麼情形，說 2,000 萬感覺太貴，我們只好改做 1,000 萬，後來就凍結了，但是有讓它雙向進行，我們自中央也爭取城鄉計畫來做，所以我們一直都在努力，但是感謝 6 號代表的關心，你有說到這麼多的理由，因為我們是沒有錢的部分，如果有辦法不凍結，我們就可以做一些設施，所以你要馬兒好又要馬兒不吃草，說實在的是比較困難，但是我們都有在做。你看一路來，貴會對於預算嚴格把關，說實在的，一些工作有些阻礙，但是有阻礙也沒有關係，中央的部分，我們也儘量和公所、主秘都有在爭取，包括電梯的部分，現在也開始興建，當初也是本預算無法通過，我們也去中央爭取下來，還有廁所也有送經費，叫我們做改善。大家都說得很好，一起認真努力，我們都可以溝通協調，只要為了永靖好的工作，我一定都會做，所以在此關於龍脈的部分，俊安代表可能有些工作，你身處在那邊的人，可能較不瞭解，你如果確實有要瞭解的話，可以來公所建設課這邊，現在有在申請計畫的規劃會比較瞭解。我也在此拜託鄉民代表會，我們的龍脈部分可以分為三個部分來處理，第一有風吹沙的部分，我們也一定有抑草蓆，都有廠商在保護，當然有時會吹起來，我都會叫課長儘量叫廠商來拉好，所以總是經費的權利之下，我們一定會繼續努力將工作做好，以上。

主席林致安：鄉長，我先說一下，第一，你一直說預算凍結，凍結不是刪掉，當初就有說…，等一下，讓我說完，凍結就是叫你們做專案報告，為什麼會這樣？因為我們怕黑網的事件再一次發生，當初 250 萬給你，你答應不要蓋黑網，要做植栽，但是最後的結果是黑網。為什麼要凍結？就是叫你們做專案報告，但是你們一直都沒有；不是刪除，是凍結，我們一直在等你的專案報告，但是你的專案報告有嗎？我不知道你們有沒有做。

鄉長魏碩衛：我們的兩份計畫書都送到你們的手上，還專案報告？所以你們要稍微看一下、瞭解一下；再來就是黑網抑草蓆 250 萬是要做什麼？能夠整理那邊就已經不錯了…。

主席林致安：鄉長，不好意思，我打斷一下，公所和代表會現在最大的問題在哪裡，你知道嗎？資料丟給你們，你們自己去看、你們自己去想，你們要如何做，是不是要跟我們說一下？我們才知道情形，你將所有的資料丟著，包括整本的預算丟著：「你們自己看」。

鄉長魏碩衛：你們是監督單位，相信你們一定比公所還清楚，所以你們若不瞭解，我相信公所這邊一定會全力配合，解釋清楚讓你們瞭解，這樣我們才有辦法做實施；包括一年來，我們有一些工作也都有讓人家看到成績，到底什麼情形，你們也最瞭解，所以我們的計畫書給你們，希望你們有問題的話，可以和我們各課室聯繫，甚至相信主任秘書一定會為你們解釋得很詳細，以上。

主席林致安：好啦，不然休息 5 分鐘。

主席林致安：繼續開會，6 號代表。

6 號代表陳名璵：我想請教一下，後來龍脈那個電線桿旁有再做一個是擋土牆或是什麼？這是屬於建設課或是哪一課？

主席林致安：(建設)課長。

6 號代表陳名璵：課長，我請教你，做這個是什麼意思？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6 號代表報告，因為抑草蓆的範圍沒有到那裡，那時路邊沒有抑草蓆，所以雜草都會長出來，我們就用去年底的經費把那邊都整個鋪起來，比較不會長雜草。我們也是用比較臨時去處理，因為我們後續還有其他的計畫在提報，所以到時如果有計畫的時候，那些東西會再重新處理過。

6 號代表陳名璵：主要是跟路面做同樣的？

建設課長粘頤誠：對。

6 號代表陳名璵：我想可能也用淺淺的而已。

建設課長粘頤誠：對，淺淺的而已，因為是臨時性的，不要在我們計畫核定下來之前會長雜草或高低差太大。

6 號代表陳名璵：好，麻煩課長改天像這樣告知我們一下，不然鄉親問我們都不知道，到底有什麼意義也不瞭解，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課長，這一條是花什麼錢？

建設課長粘頤誠：這一條是去年道路 AC 的錢。

主席林致安：道路 AC 的錢來做這些？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好，還有人要問嗎？沒有，還有沒有問題？沒有，照案通過。課長回座。

本會秘書李文棋：代表提案第 2 號案。

第 02 號 提案人：陳名璽代表 連署人：林致安、黃玉雪、黃小芬、詹勳英、邱垂梓、劉育勝 類別：社政類

案由：獨鰲及敦厚村聯合活動中心社區前廣場逢雨必淹，建請公所改善排水設施，以利維護社區環境。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我請社政課長。課長，我在第 7 次臨時會的時候有提案，針對四芳村風雨球場的部分，和上個禮拜我也有找妳，針對風雨球場還有車棚的部分有和妳探討，你們現在的進度如何？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主席的提問，四芳村風雨球場，因為之前我跟主席回覆如果是太陽能的方式，目前其實整個彰化縣很多公所對太陽能的設施，原則上都已經暫停推動，至於風雨球場和停車場要蓋一個蓋子，因為長官很關心，所以禮拜一我們有去會勘過，設施的部分跟長輩停車的部分，我想應該是建設課這邊後續會做個規劃，以上。

主席林致安：所以要問建設課。

建設課長粘頤誠：有關風雨球場，回答主席的問題，如果有這個需求的話，我們會尋相關的程序來處理，只是風雨球場的整個經費的補助可能就比較偏民政課這邊。

主席林致安：其實慧玲課長，妳那時候跟我答覆，就在上個禮拜針對風雨球場的部分就是太陽能綠能的部分，現在國家政策在推的是綠能政策，不要有一些可能是做得不完善的地方，就不敢去碰。妳當時在我的辦公室回答我是要查一下它的所有權是誰做的，因為有需求的話，我們就要去做，現在到底它的所有權是誰要去做？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主席，我記得你那時候有提到、問到說「是不是社區這邊可以自行去施作？」。

主席林致安：錯了，妳是這樣跟我說「看要查一下是需要公所去做，或者是社區去做」，不是我跟妳說「社區可以做」。

社政課長詹慧玲：不是，因為那個時候你有提到，所以那時我跟你說「這個部分

我可能要再查清楚」，這個部分我們後來查清楚，因為它是公有地，所以太陽能設施會有租金的收入，如果要裝設太陽能的部分，還是要由公所這邊來做請購，以上。

主席林致安：對，所以也是需要公所，不是我說「叫社區發包」，我沒有這個權力。

社政課長詹慧玲：你是問我說「是不是可以？」你並沒有說一定要社區，所以我跟你說「這個部分我要來瞭解、明確一點。」。

主席林致安：所以現在的話也是公所，其實可以去做，我是這樣子認為對地方好，該做的就去做，我們的關懷據點在那裡，如果遇到下雨，很多機車都無法發動，如果那裡將它蓋起來，地方的需求是這樣子。

社政課長詹慧玲：回答主席，我想風雨球場的部分，我可能沒辦法代回答，但是你說停車棚，我們那天有去看，中間有個區塊停車的地方，這個部分可能會來做一下評估，是不是有相關的經費可以先把停車棚的部分先蓋起來，避免長輩的車都被雨淋濕，這個部分我們可能會來規劃看看有沒有相關的經費可以來用，以上。

主席林致安：其實我還是這句話，如果可以的話，配合國家政策去做光電，把風雨球場完工，第一個不用花到我們自己鄉庫，又有固定收入，可以給地方也好、公所也好或社區也好。做對的事，不要因為有人出過問題，所有的事都不敢做，坦蕩蕩就沒有問題了，我是這樣建議。請回座。我們今天會議進行到此，散會。

散會：上午 11 時 18 分

參：第三次會議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2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人數：11 人(主席林致安、11 號副主席黃玉雪、1 號代表詹尉、2 號代表詹曜維、3 號代表陳天能、5 號代表邱垂梓、6 號代表陳名璽、7 號代表詹勳英、8 號代表吳國隆、9 號代表劉育勝、10 號代表黃小芬)。

缺席人數：無。

列席人員：鄉長：魏碩衛
民政課長：徐世錫
建設課長：粘頤誠
農業課長：卓宜興
主計主任：鍾昌憲
人事主任：羅啓隆
清潔隊長：楊士衛

主任秘書：劉茹華
行政課長：柯皓元
社政課長：詹慧玲
財政課長：黃秀鑾
政風主任：張筱涵
代理幼兒園園長：林博堯

主席：林致安

秘書：李文棋

紀錄：詹偉達

主席宣佈開會

一、討論提案

本會秘書李文棋：各位大家早，我們已經到達法定開會人數，今天是 3 月 27 日，議事日程進行到討論提案、臨時動議、閉會。報告完畢，請主席主持。

主席林致安：鄉長、主秘、公所各課室主管及各位代表同仁大家早，我們繼續進行討論提案，代表如有建議請踴躍發言。

本會秘書李文棋：現在報告提案，鄉長提案第 1 號案。

鄉長提案

鄉長提案第 1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環保類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補助「114 年公共設施(垃圾清運設施)改善—補助鄉鎮市購置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乙案，總經費 392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13 年 12 月 20 日彰環廢字第 1130080668 號函辦理。

二、彰化縣環境保護局同意補助本所垃圾車 1 臺，資源回收車 1 臺，購車經費 392 萬元整，由該局補助新臺幣 215 萬 6,000 元整，本所負擔配合款新臺幣 176 萬 4,000 元整。

三、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及第 6 款之規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我們請清潔隊長。

清潔隊長楊士衛：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本案主要是因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在去年度，也就是 113 年度的 7 月

1 日，開始實施資源回收的新制，本鄉執行成效良好，在垃圾減量，減大約百分之 20，資源回收量也增加了百分之 20，縣府考量公所的環保車輛有些不足以及老舊，同意補助本所購置一臺 6 立方的垃圾車，與一臺 3.5 噸的資源回收車，敬請大會同意先行墊付，謝謝。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 1 案，有沒有代表要提問的？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座、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安、大家好！我請教你，隊長，這個是兩臺嗎？

清潔隊長楊士衛：是，一臺垃圾車、一臺資源回收車。

3 號代表陳天能：兩臺怎麼打一臺，你要標示清楚，兩臺的話就沒有甚麼問題了。

清潔隊長楊士衛：好，謝謝。

主席林致安：還有代表要提問嗎？隊長，我們永靖鄉很多都是巷弄比較小的，變成大型的部分沒辦法進入，像我們西區很多條路都是這樣子，那有沒有考慮購置或是申請小型的垃圾車，才能解決這些問題，因為巷子越小，住的老人家一定會比較多，他們倒垃圾要走很遠的話，對他們來講非常的不方便，我們有沒有考慮增購或是申請小型一點的垃圾車，可以穿梭一些比較不方便的地方？

清潔隊長楊士衛：好，感謝主席的提問，我們這一次申請的剛好都是最小臺的，以垃圾車來講，6 立方是最小型的，它是我們目前在鄉裡面，6 立方米，我們大臺有 12 立方跟 10 立方，中的有 8 立方，那這一臺 6 立方是最小的；再來資源回收車，我們大概是兩個形式，一個是 3.5 噸，一個是大概 6 噸以上，那我們這次申請的也是中型的，就是 3.5 噸的，這都可以在我們鄉內小的道路去做行駛，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對，體恤民情很好，這樣的話是不是大宅巷就進的了？

清潔隊長楊士衛：可以。

主席林致安：那不錯，其他代表還有沒有要提問的？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謝謝，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位主管，大家早！隊長你剛剛有提到垃圾減量，我們的回收量有增加，我想了解一下，你跟代表報告，就是我們目前我們內部的垃圾分類，就是回收回來的垃圾分類，之前你們有在構想人力不足，後來有去申請勞務的部分，還是人力的部分目前的狀況，是不是更加詳細的報告給各位代表，以上，謝謝。

清潔隊長楊士衛：謝謝 8 號國隆代表的提問，我們目前資源回收方面，確實有申

請社會勞動役，申請的名額是 25 人，目前實際在工作的有 9 人，最近幾天會再補 2 人，所以是 11 人，以他們工作的狀況，因為他們也要顧及自己的生計，所以每個禮拜大約工作 3-4 天，那每天大概有 5-9 個人在工作，對我們的幫助是說，目前資源回收量有增加，所以在車上都是用濾網把它包起來，以前都是在車上分類，因為現在量比較多，所以我們是在車上用濾網包起來，回來之後做堆疊，後續由社會勞動役，當然我們有派一個管理的人員做管理，做工作的指派，目前執行的狀況是說，在回收物的方面沒有甚麼堆積，除了過年期間有比較多之外，目前已經去除得差不多，以上報告。

8 號代表吳國隆：謝謝，應該是說，過年期間當然量比較多，平常看我們清潔隊的回收車上面，目前應該是配合政府的政策，回收大家都有目共睹，所以大家可能會慢慢的把垃圾再利用，變成有價的資源，假如有人力不足的部分，要趕快去做申請，以免往後人力不足的部分造成大家的困擾，以上報告，謝謝。

清潔隊長楊士衛：好，謝謝。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 1 案，大家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1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環保類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補助「114 年公共設施(垃圾清運設施)改善—補助鄉鎮市購置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乙案，總經費 392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議 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2 號案。

鄉長提案第 2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環保類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 114 年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基本設施之「垃圾車汰換計畫」乙案，配合款 206 萬 6,000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13 年 12 月 11 日彰環廢字第 1130078774 號函辦理。

二、彰化縣環境保護局同意本所汰換垃圾車 1 臺，本所負擔配合款新臺幣 206 萬 6,000 元整。

三、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6 款之規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隊長。

清潔隊長楊士衛：本案是彰化縣環保局 114 年度的垃圾車汰換計畫，主要是依據垃圾車的車齡跟行駛的路程去做篩選，我們今年度有排到垃圾車 852-UD，12 立方，這是行駛大馬路的，中山路的一個汰換，本所的配合款是 206 萬 6,000 元，主要是依照 45%、55%的比例，敬請大會支持，今年度排到的鄉鎮主要有 8 個，那我們是其中之一，可以翻次頁，敬請大會支持，謝謝。

主席林致安：各位代表有沒有要提問的？針對這一案有沒有問題？沒有，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2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環保類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 114 年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一基本設施之「垃圾車汰換計畫」乙案，配合款 206 萬 6,000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3 號案。

鄉長提案第 3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環保類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補助「113 年彰化縣推動執行機關垃圾減量獎勵補助經費」乙案，差額 33 萬 8,400 元部分，未及納入預算，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14 年 3 月 7 日彰環工字第 1140013026 號函辦理。

二、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補助本所「113 年彰化縣推動執行機關垃圾減量獎勵補助經費」新臺幣 57 萬 6,000 元整，惟原預估補助金額為 23 萬 7,600 元整(已編列於 114 年預算)，增加 33 萬 8,400 元。

三、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之規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請隊長。

清潔隊長楊士衛：本案為彰化縣環保局 113 年 7 月 1 日開始實施的資源回收新制，依原本的預估，7-12 月本鄉垃圾減量的部分換算為補助金額為 23 萬 7,600 元，也編列在我們 114 年度的預算裡面，今年度環保局又重新核算，就是去年 7-12 月份，實際上我們垃圾減量的補助金額為 57 萬 6,000 元，增加了 33 萬 8,400 元，我們會將這筆錢用在隊員的獎勵金、安全設備，以及資源回收相關的業務上，給去年度辛苦的隊員一個鼓勵，敬請大會支持，以上。

主席林致安：有沒有代表要提問的？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副座、各位代表、鄉長、主秘；隊長，我請教你，我們現在路邊都放舊衣回收箱，那個是外面廠商來標的嗎？請隊長回答一下。

清潔隊長楊士衛：謝謝 3 號天能代表的提問，有關於舊衣回收箱我們是用標租的方式。

3 號代表陳天能：有甚麼方法可以常常要求，因為你過年也接到我不少通的電話，很多村民都打電話跟我說，過年大家都清出來，整個有礙觀瞻，堆到外圍的整個路面都是，很難看，這點我希望隊長，接近過年的時候，我們是不是專門派一台車，先載走或是載回去清潔隊本部，很多人拍照給我看，過年大家都很辛苦，我也很認同，我也知道你做的很認真，但是這點可以再改善一些，別讓大家時不時打來問，我們就派一台專車，把鄉內所有的路邊舊衣都收一收，有可能會比較累，但是沒辦法，我們的權宜措施就是先載回來隊本部，再叫廠商來載走，好嗎？

清潔隊長楊士衛：好，謝謝 3 號天能代表的提問，這部分其實有照代表的意思去做了，像我本身有空也是開著車去收，我們是每天都有派車去收，只是量真的是太多了，廠商也應付不來，這部分我們會更加注意，只要有人手就盡量派出去收，讓我們的環境看起來更加整潔，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天能兄剛剛說的那個確實是，但我調一下資料，等下再給隊長看，針對剛剛隊長提的這一案，有沒有意見？來，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隊長我曾經問過你，你這個 33 萬元是不是要獎勵清潔隊員？

清潔隊長楊士衛：對，總共是 57 萬 6,000 元，我們會用在獎勵金。

5 號代表邱垂梓：獎勵這個部分你有制度嗎？我曾經問過你，你有要設一個組長還是甚麼。

清潔隊長楊士衛：3 個組長，這 3 個組長的清潔獎金都有各增加 2,000 元。

5 號代表邱垂梓：3 個組長你也讓我們知道一下，好嗎？

清潔隊長楊士衛：盧 O 達、詹 O 芳、邱 O 文。

5 號代表邱垂梓：其他的獎勵就…。

清潔隊長楊士衛：這個它有規定，來文有規定，可以發大概 5,000 元的禮券，不可以用獎金，我們會依照這個規定發給他們，其他的部份我們會買一些安全裝備、衣服。

5 號代表邱垂梓：隊長，清潔隊獎金是很好，但是不要的是後面有聲音，或是分的不公平、制度不好。

清潔隊長楊士衛：這個我們會來做檢討，謝謝。

5 號代表邱垂梓：謝謝。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還有沒有代表要提問的？先針對這一案，剛剛天能兄插花的放後面，針對這一案有嗎？沒有；隊長，剛剛講到獎勵金的部分，全部都是隊員的福利上面嗎？還是也有一些可能是…。

5 號代表邱垂梓：最少百分之 40，40 以上可以放在隊員的身上。

主席林致安：其他 60 呢？

清潔隊長楊士衛：其他可以用在資源回收相關的工作上面，業務的推動。

主席林致安：這個部分目前扣掉差額應該還有接近 30 萬元，對吧？

清潔隊長楊士衛：對。

主席林致安：那現在 30 萬元你們用了多少錢？

清潔隊長楊士衛：都還沒有用，還沒有提計畫出去，這部分會先跟鄉長研議看看。

主席林致安：最好是用在隊員的福利上面，畢竟隊員也是很辛苦，不要全部用在宣導品或者禮品上面，這樣犧牲了隊員的福利就不好了。

清潔隊長楊士衛：好，收到。

主席林致安：天能兄、隊長，看一下後面電視的部分，這是福興公所他們做的，關於舊衣回收的部分，那我們看到，第一個看起來美觀，第二個統一性、還有分類性他做得出來，我不知道他們是公所自己去做，或者是找廠商配合，這個我不知道，只是不要讓舊衣回收箱成為地方的髒亂點，所以箱子的部分，要用甚麼方式，這就是你們的責任，是不是可以讓它看起來美觀一點，而不

是成為髒亂點，這個部分你們再跟他們溝通看看，或者是你們知道，這個課長就是福興來的，他們是如何做到的呢？我們也來想辦法，這樣地方才會越來越美麗；8 號代表。

8 號代表吳國隆：8 號代表第 2 次發言，這個回收箱我覺得應該要再來拜託公所、隊長這邊或是主管，其實舊衣回收箱的標示可能沒有很清楚，也比較老舊，因為瑚璉村算人口數比較多，之前就有很多鄉親百姓給建議，他們現在遇到的問題是有些人想說那些東西掉滿地，要撿起來放好，結果遇到甚麼問題你知道嗎？就是醫院剛送回來，所有的氧氣管跟東西全部包在裡面，要去丟的人看到心裡會有疙瘩，就是人往生之後回到家裡，變成那裡有一些東西，就把東西塞在那邊，這個是禮儀社的問題還是怎樣，所以我說你要標示清楚，把回收箱變得更乾淨，這個舊衣回收箱的目的也是這樣，標示的讓大家更清楚，這部分再來想辦法，畢竟舊衣回收箱到現在也超過 10 幾年了，有的部分也有一些損壞，包括蓋子蓋不回去，造成下雨天的時候雨水跑進去，這部分再研究看有沒有比較好的辦法一次改善，讓永靖回收的問題更加亮麗，謝謝。

清潔隊長楊士衛：好，感謝 8 號國隆代表的提議，標示不清楚的部分，我們會請廠商做改進，主要是因為去年度開始有一個資源回收的新政策，比如說像棉被、枕頭、絨毛娃娃，可以看到很多都堆在舊衣的旁邊，這是一個試辦的過渡期，那今年度也是要看環保局那邊的政策規定，看這方面是要調整是垃圾還是資源回收物，這樣可能會有一些改善，再來就是舊衣回收的標售，我們會針對契約來做一個修正，看可不可以如主席及各位代表所建議的，可以有比較好的廠商來做，比如說剛剛那個桶子，其實我們看很多公所，廠商不一樣，他們給的桶子就不一樣，那剛好我們來標的這一間，他給我們的價格比較高，所以他的桶子可能沒有那麼好，那我們再問問其他公所，看有甚麼方式，選擇比較好的廠商來配合，以上；就是價格，一個桶子每個月給我們的金額比較高，所以我們是用標的方式。

主席林致安：就是回收的，他有錢給我們，好，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3 號代表第 3 次發言，隊長我請教你，因為廠商應該很多間，我覺得目前這間，我相信應該也做十幾二十年了，那天有村民跟我反應，一般女性的內衣褲汰換拿去那邊好像不收，那如果拿到垃圾回收又拒收，這種問題因為廠商很多收去，是要做抹布，有的清潔完要送去別的國家，我知道

內衣褲他認為沒有價值所以就不收，但對於女性朋友也是感到很困擾，我希望這個問題可以得到改善。

清潔隊長楊士衛：好，這跟 3 號天能代表報告。

3 號代表陳天能：垃圾車不收，上次同安那邊就是這樣，她也是用黑色袋子裝著。

清潔隊長楊士衛：這跟 3 號代表報告，其實量少、髒污的話，那個都是歸於垃圾，基本上垃圾車都會收。

3 號代表陳天能：我們也是要考慮一下女性的福利，有時候她們也不方便，有的不好意思曝光。

清潔隊長楊士衛：這個當垃圾我們會收，一般垃圾就可以了。

3 號代表陳天能：因為之前就是我們同安有人用黑色袋子裝著，但是上面說…。

清潔隊長楊士衛：他應該是說裡面很多東西，衣服、內衣甚麼全部在一起，這樣可能會當成是舊衣回收。

3 號代表陳天能：有可能是這樣子，所以才跟她說，裡面有內衣不可以丟上去。

主席林致安：你以後就叫她剪掉，就變成口罩了。

3 號代表陳天能：那不就要全面宣導。

清潔隊長楊士衛：這個我們會跟隊員講，基本上內衣褲有髒污的、量少的，我們都會當垃圾來收，謝謝。

主席林致安：好，針對這一案，有沒有問題，沒有，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3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環保類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補助「113 年彰化縣推動執行機關垃圾減量獎勵補助經費」乙案，差額 33 萬 8,400 元部分，未及納入預算，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主席林致安：好，休息 10 分鐘。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報告鄉長提案第 4 號案。

鄉長提案第 4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環保類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補助「114 年度資收關懷計畫」乙案，總經費 36 萬 8,676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 114 年 2 月 11 日彰環工字第 1140007646 號函辦理。

二、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補助本所「114 年度資收關懷計畫」核定補助新臺幣 36 萬 8,676 元整。

三、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之規定。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隊長報告。

清潔隊長楊士衛：好，跟大會報告，本案主要是環境部為了要照顧資源回收的個體戶，這邊要先說明是個體戶，不是廠商，這部分有包含比如說中低收、有殘障手冊的，或者是年紀比較大的為主，這一個年度，我們每個月補助 6 個人，最高的額度就是每個月 5,000 元，以從事資源回收的工作為主，本鄉有列管 20 幾個，這部分去年補助 5 個，今年補助 6 個，我們會以分配、輪流的方式不會重複，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有沒有代表要提問的？沒有，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4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環保類

案由：為彰化縣環境保護局核定補助「114 年度資收關懷計畫」乙案，總經費 36 萬 8,676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5 號案。

鄉長提案第 5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民政類

案由：為教育部補助本鄉「114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案，所需經費共計新臺幣(以下同)10 萬 4,449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2 月 18 日府授文圖字第 1140056937 號函(如附件影本)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之規定。

三、本計畫經教育部核定補助 8 萬 3,549 元(補助比例 79.99%)，本所自籌

2 萬 0,900 元（配合款比例 20.01%），共計 10 萬 4,449 元。

辦法：提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民政)課長報告。

民政課長徐世錫：主席、副座、鄉長、各位代表、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好！
本次提案是因為我們要補助圖書館辦理親子活動的伴讀活動，還有推廣一些手作，這次由教育部核定補助 8 萬 3,549 元，補助比例 79.99%，本所自籌 2 萬 0,900 元，配合款的比例是 20.01%，以上報告。

主席林致安：有沒有代表要提問的，沒有，照案通過，課長回座。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5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民政類

案由：為教育部補助本鄉「114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多元閱讀推廣計畫」案，所需經費共計新臺幣 10 萬 4,449 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6 號案。

鄉長提案第 6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永靖鄉 114 年社區才藝表演競賽暨志工表揚大會」經費計新台幣 10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2 月 20 日府社發展字第 1140063661 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之規定。

三、經費補助項目為：場地佈置費、餐費、保險費、醫護站、拍攝費。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社政)課長報告。

社政課長詹慧玲：主席、各位代表，早安！有關這案，去年我們社區才藝競賽跟表演是在一天，去年我們改成各半天，所以首先要上場的是 4 月 27 日社區才藝表演競賽，我們有跟縣政府爭取補助經費，縣政府同意補助 10 萬元，請各位代表能夠給予支持，謝謝。

主席林致安：那妳第二天是甚麼時候？

社政課長詹慧玲：第二場是志工趣味競賽，預計在 7 月 5 日，也是在永靖高工辦

理。

主席林致安：所以妳把它分成兩場，而不是兩天。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就是兩場不同天的兩場，就兩天。

主席林致安：有沒有代表？10 號代表。

10 號代表黃小芬：主席、副座、各位代表同仁、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早！課長我想請問一下，我先問在座的代表好了，理事長不要算，你們知道這一場辦在何時嗎？

主席林致安：現在知道，他剛剛有說。

10 號代表黃小芬：剛剛才說，對嘛，課長我希望以後公所這邊有甚麼活動，已經既定了，提早跟我們講一下，老實說我很想參加，不過妳也知道我要上班，我們都沒辦法排假出來跟你們去，妳如果早點講還可以早點排，不過我跟妳講我知道，因為那天妳在東寧社區，人家理事長有跟我說，所以那天我有排，然後我要再問妳的就是，課長妳這次打算取幾名？是所有的社區都報名參加對不對？那妳打算取幾名？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沒錯，其實是這樣子，我們特優會取 5 隊，優等會取 5 隊，優 3 隊，佳績 11 隊，所以原則上人人都有獎，就是獎金差額的問題，特優是 5 隊，獎金是 6,000 元加獎盃，優等是取 5 隊，獎金 5,000 元加獎盃，優取 3 隊，獎金 3,000 元加獎盃，其餘就是佳績 11 隊，獎金 1,000 元加獎盃 1 座。

10 號代表黃小芬：所以是所有的社區通通有獎的意思。

社政課長詹慧玲：對。

10 號代表黃小芬：有 24 個社區都報名參加嗎？今天假如說有沒報名參加的社區，等於是說也排在後面那邊，那佳績 11 隊就沒有取那麼多了對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如果這樣的話，佳績的部分就會少取，因為我們是有請老師來做評分的，不過我都努力的在鼓吹各社區能夠來參與，因為這是很難得機會，去年有跟他們說今年會辦，所以很多社區都已經在準備中了。

10 號代表黃小芬：好，謝謝。

主席林致安：還有代表要提問的嗎？沒有，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6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永靖鄉 114 年社區才藝表演競賽暨志工表揚大會」經費計新台幣 10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

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7 號案。

鄉長提案第 7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永靖鄉 114 年母親節慶祝活動」經費計新台幣 8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3 月 13 日府社發展字第 1140097112 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之規定。
三、經費補助項目為：紅綾彩帶、文宣印刷費、餐費(便餐每桌補助上限 2,000 元)、場地佈置費、保險費。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社政)課長說明。

社政課長詹慧玲：主席、各位代表，大家午安！母親節每一年，我們都會辦理母親節表揚，今年預計在 5 月 3 日在新高乙鮮來做辦理，也寫了計畫跟縣政府爭取補助經費，經過縣政府同意補助 8 萬元整，在這邊請各位代表能夠給予支持。

主席林致安：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我先說一下，剛剛小芬代表講的，你們這些既定的活動行程，都是甚麼時候訂的？

社政課長詹慧玲：像社區才藝表演其實是在去年召開社區會議的時候，由社區理事長去做決定的，大家議決通過決定的，那其他的活動其實…。

主席林致安：好，課長，第一個社區去年日子就訂出來了嗎？

社政課長詹慧玲：去年底。

主席林致安：好，母親節的部分，甚麼時候訂的？

社政課長詹慧玲：母親節的部分應該也是在上個月而已，因為要錯開縣政府的母親節表揚活動，應該是上個月底。

主席林致安：好，以後如果日子訂出來的話，應該要提前知會一下我們，因為像 5 月 3 日有很多代表的行程也都有衝突到，你們都訂出來了，為甚麼不來跟我們講？

社政課長詹慧玲：沒有為甚麼，那以後我們會再提前告知。

主席林致安：對，從去年就開始講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好，對不起，母親節表揚活動 5 月 3 日。

主席林致安：我們現在都被動，日子到了才知道，好幾個代表的行程都有衝突到。

社政課長詹慧玲：好，那這個部分，後半段的活動如果有定案的，會來跟代表通知。

主席林致安：以後至少提前一個月來講。

社政課長詹慧玲：提前一個月。

主席林致安：對。

社政課長詹慧玲：好，可以，反正就是決定了、有確定的日期，我們再讓各位代表知道。

主席林致安：針對這一案有沒有問題？10 號代表。

10 號代表黃小芬：不好意思，就不再跟各位一一稱呼了，課長我可以請問一下，這個活動我們都是外包的對不對？

社政課長詹慧玲：我們採用標案。

10 號代表黃小芬：採用標案，那我可以請教一下，那主持人是不是都提早知道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主持人目前是知道了。

10 號代表黃小芬：知道了對不對，那可以請主持人用心一點嗎？我們說實在的，這次在鄭成功紀念公園那邊，兩個村長的名字都把他們叫錯，一個劉松銘村長（劉銘松）、一個洪俊仁村長（洪仁俊），我都不知道這兩個村長何時改名的，所以可以請主持人稍微用心一下，可以嗎？至少尊重一下我們的村長，不要把名字念錯，我們的念錯也有，名單給他看還會念錯，那是不是表示沒有做功課，都已經知道這個活動，至少我們的課室主管、村長、代表的名字，自己先稍微看一下吧，對不對，因為他們都會有名單，你們都有簽到簿在那邊，主持人如果知道是不是可以事先看一下，才不會又把我們的名字念錯。

社政課長詹慧玲：好，這個部分我們會特別注意。

10 號代表黃小芬：還有，我要麻煩妳會後提供一張社區表演的輪流表，妳已經幾個表演社區了，預計下一個社區是甚麼時候、哪一個活動，可以嗎？謝謝。

社政課長詹慧玲：好，沒問題，可以。

主席林致安：其實剛剛小芬代表在講的，叫錯名字還是怎樣，按照往例如果由我們公所的人來參與的話，這種情況就不會發生，我不知道為甚麼最近活動大部分都是委外再來去請主持人，公所裡面的人才很多，至少代表會裡面也有

一個以前藝名叫老昌的，他也很厲害，絕對不會念錯名字，所以地方有辦法用的，盡量用地方的，你們通通要叫外面的人，張三常常會叫成李四，支持地方這一點比較重要，課長再麻煩妳評估看看，針對這一案，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沒有，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7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永靖鄉 114 年母親節慶祝活動」經費計新台幣 8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8 號案。

鄉長提案第 8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114 年度永靖鄉路平專案一道路面坑洞修補工程」案，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10 萬元整，因本年度未編列該項預算，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2 月 8 日府工養字第 1140046365 號函辦理(詳附件)。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四款之規定。

辦法：請貴會審議。

主席林致安：(建設)課長回答。

建設課長粘頤誠：主席、各位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午安！這個案子是我們每年度例行會跟縣府申請路平專案的補助，這個案子補助核定經費是 10 萬元，預計之後會做路面局部的修補或是冷料包的購置，請大會支持這個預算，謝謝。

主席林致安：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照案通過，課長回座。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8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114 年度永靖鄉路平專案一道路面坑洞修補工程」案，所需經費計新臺幣 10 萬元整，因本年度未編列該項預算，請

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9 號案。

鄉長提案第 9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同安段 126、127-2、127-3 地號排水溝拆除費用，依臺灣地方法院 114 年度司執聲字第 1 號民事裁定判決，邱政男因係爭事故所受損失判本所需賠償新臺幣 45 萬 3,417 元，因本年無編列是項經費，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臺灣地方法院 114 年度司執聲字第 1 號民事裁定辦理(如附件)。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四十四點第五款依法律或經核定有案之契約義務必需之支出。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建設)課長報告。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大會報告，這個案子就是在同安段 126、127-2、127-3，在多年前，104 年的時候有施做一個水溝，後來因為地主反對這個水溝的設置，所以提起訴訟，訴訟判決以後，應該要拆溝還地，後來債務人也去申請強制執行，由他來去做拆溝的動作，相關的費用由公所這邊來支出，因為所需的費用是 45 萬多元，然後會按照周年利率 5% 來去計算利息，所以希望能夠在今年度就能夠先行墊付，先把這筆錢付掉，之後在 114 年度追加，或 115 年度再行轉正，再請大會支持。

主席林致安：6 號代表。

6 號代表陳俊安：主席、副座、代表、鄉長、主秘、各課室主管，大家午安！課長我請教你，接觸這一個案件的時候你來了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他們在拆的時候，判決已經確定了，強制執行的時候，我已經在了。

6 號代表陳俊安：他有通知公所去幫忙協調，這個是甚麼時候，你曉得嗎？

建設課長粘頤誠：大概是在 10 月或 9 月那個時候。

6 號代表陳俊安：10 月或 9 月，它拆除好像 3 月還是 2 月。

建設課長粘頤誠：應該差不多 1、2 月。

6 號代表陳俊安：那天執行的事務官有在說，他有多次告知公所要協調，結果公所這邊都消極處理，導致現在來拆除，因為 40 多萬元也是不少，公所又多一筆支出，現在你不協調，目前那邊有數十戶的排水系統沒辦法處理。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6 號代表報告，這個案子本來就是在私人土地上面，以前是有拿到同意書後才去施做的，但是當現在地主不同意水溝存在的時候…。

6 號代表陳俊安：不過事務官有在說，那時候有跟公所說，看是要承租還是要怎樣，好像有這個說法，因為當天我和主席有在現場。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代表報告，如果是承租的話，那個也是屬於住戶跟地主之間的承租。

6 號代表陳俊安：對，但公所這邊就是要居中協調，導致今天公所要賠這一筆 40 幾萬元的，然後那些住戶的排水系統又沒辦法處理。

建設課長粘頤誠：因為據我所知，也有請住戶跟地主討論要不要承租的問題，但似乎地主也沒有這個意願，這個是公所比較難…。

6 號代表陳俊安：對，但是公所這邊沒有做溝通人。

主席林致安：課長，因為這條水溝有糾紛的時候，我跟俊安代表應該天能代表也有去，法院的事務官有一直在強調一件事情，就是說雖然這條水溝是在私人的土地上，但它是已既有的排水溝，管理單位是在公所，所以他當初有多次希望公所能跟地主去做協調，看是用賠償的方式、承租的方式，或者是購買的方式，就可以解決這些事情，事務官在那裡當著所有人的面說：「但是你們公所消極處理，所以走到最壞的一條路、拆溝。」在蓋的時候花一筆錢，拆掉又要花一筆錢，現在最辛苦的就是這十幾戶，水排不出去。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主席報告，這個案子其實法院都已經判決，公所沒有在上面設置水溝的權利。

主席林致安：沒有，應該是這麼說，當初已經有多次建議公所去跟所有權人做協商，所有權人也在現場表示，我們公所完全沒有去找過他們，不願意進行協商。

6 號代表陳俊安：對，那天事務官有在說，邱姓地主也這樣說，沒關係，現在事情發生了也是要處理，麻煩課長幫助這些住戶的排水系統，看要怎麼處理，因為它後面好像是水利溝，排水排出來永福路這邊，不過它的地勢問題，這部分再麻煩課長看要怎麼幫忙他們，謝謝。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其實如果事情可以簡單處理就不要複雜化，你們搞成這樣，拆也拆了，該賠償也是要賠償，不然要怎麼辦？3 號代表。

3 號代表陳天能：主席，這條當初當村長的時候，就聽阿標說了，因為當時他們那些住戶，那一條溝排的時候，是他爸爸同意的，但是後來他爸爸過世，他說他爸爸當時是彌留狀態，人不是清醒的。

主席林致安：天能兄，這條水溝在我們庄，我知道，因為現在的癥結點不是原始的部分，水溝已經是既成事實了，只是當初法院有建議我們公所直接跟地主協調，如果說協調，假設這 45 萬元給他，用承租或購買的方式，今天就不用拆溝了，一樣都要花這些錢，為甚麼要做最壞的打算。

3 號代表陳天能：那時候阿標的意思就是地主要這個。

主席林致安：當初是不是把這些拿去賠償他，這條水溝就變成公有溝了，就沒這些問題了，轉個彎事情就會不一樣。

3 號代表陳天能：我們那一天有跟素月立委還有鄉長再去會勘，現在地主那個阿信，同意讓他埋水溝過去，但是後面是水利，水利前面還有一條溝，水利會的回答是說：「我們水利的排溝而已，沒辦法。」那條水溝他們也沒辦法做。

主席林致安：那個是後續的補救方案，現在我們在說前面，前面當初如果轉個彎，一樣要花錢，它就變成固定的了，就不用再去搞這些。

3 號代表陳天能：我知道這個官司之前就有了。

主席林致安：對，我知道，只是政務官在那邊有很明確的說好幾次，這樣而已，以後盡量避免這樣的事情，事情就發生了，不賠償可以嗎，對不對？我相信也沒有人反對賠償，只是很多事情轉個彎，風景就不一樣，是不是，有問題嗎？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9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建設類

案由：有關同安段 126、127-2、127-3 地號排水溝拆除費用，依臺灣地方法院 114 年度司執聲字第 1 號民事裁定判決，邱政男因係爭事故所受損失判本所需賠償新臺幣 45 萬 3,417 元，因本年無編列是項經費，懇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辦理，俟 114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時再行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接下來鄉長提案第 10 號案。

鄉長提案第 10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永靖鄉 114 年父親節慶祝活動」經費計新台幣 8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3 月 18 日府社發展字第 1140101262 號函辦理。

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之規定。

三、經費補助項目為：紀念照(含框)、紀念牌(座)、紅綾彩帶、餐費(每桌補助上限 2,000 元)、場地佈置費、保險費。

辦法：請審議。

主席林致安：(社政課長)簡單說就好了。

社政課長詹慧玲：主席、各位代表，午安！這個是我們每年要辦理的父親節表揚活動，辦理的日期還沒有確定，但我們還是先寫計畫跟縣政府要補助款，縣政府同意補助 8 萬元整，請各位代表能夠給予支持。

社政課長詹慧玲：有沒有問題？照案通過。

本會秘書李文棋：

鄉長提案第 10 號 提案人：鄉長魏碩衛 類別：社政類

案由：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永靖鄉 114 年父親節慶祝活動」經費計新台幣 8 萬元整，敬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 114 年度辦理追加(減)預算或 115 年度編列預算轉正，提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審查通過。

二、臨時動議

主席林致安：接下來進行臨時動議，請問各位代表有沒有要提案的？5 號代表。

5 號代表邱垂梓：社政課。

主席林致安：社政課長。

5 號代表邱垂梓：課長，我們現在簡易追思堂的進度是如何？

社政課長詹慧玲：簡易追思堂目前工程應該近期內會進行驗收，再來就是要申請使用執照。

5 號代表邱垂梓：本來去年 12 月就申請送件，送使用執照再來呢？

社政課長詹慧玲：這個部分，工程的部分可能請建設課。

5 號代表邱垂梓：好，建設課長。

建設課長粘頤誠：跟 5 號代表報告，那件案子現在在申請使用執照，驗收也已經準備，大概排在 4 月初就會開始驗收。

5 號代表邱垂梓：你們怎麼都這樣隨便回答，我替你回答好嗎？你 2 月 25 日又送補件 5 大缺失，哪 5 大缺失？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有關無障礙跟綠建材的相關缺失，那些我們都有跟縣府那邊溝通了，目前據我所知都已經完成了，所以目前執照的申請流程應該沒有其他的阻礙。

5 號代表邱垂梓：這樣送件去縣府的進度你再去追一下。

主席林致安：你們那個地號分割也還沒有完成。

5 號代表邱垂梓：那個是其中之一，就是空地法定分割，綠建材是甚麼東西？

建設課長粘頤誠：綠建材，當初在列管的時候有一件綠建材的缺失，但其實那個早就改好了，只是縣府那邊一直還沒有解除列管，這個我們有協助溝通，已經拿到許可函了。

5 號代表邱垂梓：還有無障礙，和另外兩件是甚麼？

建設課長粘頤誠：無障礙有去現場勘驗過，相關的缺失就是比如說扶手太高，或者是牌子的位置不太好，或者坡道不順，那部分廠商已經在修改當中，至於另外兩件，我可能要回去調閱相關資料，再來跟代表回答。

5 號代表邱垂梓：課長追一下，我今天早上也去朝興公墓，之前去朝興公墓，一個家庭，家人在家裡往生，他租景福廳，社頭的人 1 萬 2,000 元，我們去租要 3 萬 6,000 元，我聽了很難過，外鄉鎮就比較貴，鄉長你在笑甚麼？前年社頭只有朝興公墓，光收這個，收入 3,800 萬元，我們永靖人花費在那邊花了不少錢？所以課長你們認真去縣府追一下，看有沒有辦法把使用執照快點給我們，是不是？OK。

建設課長粘頤誠：是。

主席林致安：兩位課長回座，好，散會。

三、閉會

散會：上午 11 時 20 分

永靖鄉民代表會主席：林致安

代 表 提 案	主 席 提 案	公 所 提 案	合 計	提 案 人 別		件 數 類 別
						行 政
						民 政
						財 政、主 計
1	1	2	4			建 設
						農 業
1	1	3	5			社 政
		1	1			民 政
						幼 兒 園
		4	4			環保(清潔隊)
						備 註

永靖鄉民代表會第二十二屆第十一次臨時會議決案分類表